

# 关于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210269号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

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3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07 号文《关于核准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00 万股，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00 元。截至 2010 年 8 月 9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36,500,000.00 元后，已缴入募集的股款为人民币 443,500,000.00 元。同时扣除贵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预付保荐费、发行手续费、审计评估费、律师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 8,486,000.00 元，实际募集股款为人民币 435,014,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0)第 80810 号的验资报告。

#### (二) 201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436,340,533.37 元，其中：募投项目物流二期工程项目投入 109,083,616.35 元；物流三期工程项目投入 61,462,269.02 元；医药批发业务扩展项目投入 40,000,000.00 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225,794,648.00 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和手续费分别为 1,944,982.34 元、4,813.51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613,635.46 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10,545,885.37 元，其中：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募集资金 127,778,474.52 元，201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6,865,239.39 元，201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4,498,780.35 元，201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43,980.99 元。物流三期工程项目以募集资金账户历年产生的利息形成的自有资金投入金额为 1,159,410.12 元。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时 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2010年8月9日募集资金净额	435,014,000.00
减：2010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127,778,474.52
2010年度超募项目支出	225,794,648.00
向子公司增资支出（注）	30,000,000.00
手续费支出	490.88
加：2010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688,216.54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52,128,603.14
减：2011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46,865,239.39
手续费支出	2,060.06
加：收回子公司增资支出（注1）	30,000,000.00
2011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051,096.58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6,312,400.27
减：2012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34,498,780.35
其他支出(注2)	1,159,410.12
手续费支出	1,286.64
加：2012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94,702.86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847,626.02
减：2013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243,980.99
其他支出	
手续费支出	975.93
加：2013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0,966.36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13,635.46

注1：根据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第三届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向子公司北京嘉事堂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000万元，于2010年12月15日，公司将增资款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入验资专户进行审验。但后验资事宜暂缓实施，公司于2011年2月16日收回上述增资款3,000万元及所滋生的利息18,834.20元，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2：2012年其他支出项为公司医药物流三期建设项目公司本年总投入金额为3,300.5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3,184.61万元，以募集资金账户历年产生的利息形成的自有资金投入金额为115.94万元。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于2010年8月27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西区支行以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存储方式
工行四季青支行(注1)	0200245329201075838	117,899,500.00		账户已于2011年2月18日注销
招商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	010900186710106	187,398,100.00		账户已于2010年12月30日注销
兴业银行北京金源支行(注2)	321240100100133487	138,202,400.00		账户已于2011年6月29日注销
招商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注3)	110902667110802	109,498,500.00	613,635.46	活期
合计		443,500,000.00	613,635.46	

注 1：公司工商银行专户（账号为 0200245329201075838，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医药批发业务扩展项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中募集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嘉事堂于 2011 年 2 月 18 日办理了此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注 2：公司兴业银行专户（账号为 321240100100133487，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连锁药店扩展项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由于该项目已经变更为物流三期建设项目）公司与 2011 年 5 月 26 日将该账户资金转入嘉和嘉事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建国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902667110802），该账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嘉事堂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办理了该专户的销户手续。

注 3：由于公司医药物流二期建设项目是由子公司嘉和嘉事医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嘉事）具体实施，因此公司在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将医药物流二期建设项目所需资金 10,949.85 万元，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划入嘉和嘉事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建国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902667110802），嘉和嘉事和保荐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情况

无。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为医药物流二期建设项目、连锁药店扩张项目、医药批发业务扩展项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利用

募集资金投资。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药物流二期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其中 2008 年 12 月 5 日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实际资金支出金额为 73,520,625.77 元。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其进行了置换,置换金额为 73,520,625.77 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该款项已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进行了资金置换。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0)第 80833 号《关于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对上述事项予以了鉴证。

####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除利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外,不存在其他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其他项目的情况。

####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1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关于变更连锁药店扩展募投项目为医药物流建设项目》的决议,决定将原投资连锁药店扩展项目的 6,030.29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为投资医药物流三期建设项目,2011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通过了《关于变更连锁药店扩展募投项目为物流建设项目的议案》。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医药物流三期建设项目已投入资金 6,146.2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6,030.29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金额为 115.94 万元。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6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501.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4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440.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30.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8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医药物流二期建设项目	否	10,949.85	10,949.85	24.40	10,888.49	99.44	2011-09-26	1,230.00	是	否
医药物流三期建设项目	否		6,030.29		6,030.29	100.00	2013-06-01	207.00	是	否
医药批发业务扩展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	2010-12-01	463.00	是	否
连锁药店扩张项目	是	6,030.29	—	—	—	—	—	—	—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980.14	20,980.14	24.40	20,918.78	—	—	1,90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11-12-31	225.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521.26	17,521.26		17,521.26	100.00%	2011-12-31	1,933.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2,521.26	22,521.26		22,521.26			2,158.00		
合计		43,501.40	43,501.40	24.40	43,440.04			4,058.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2010年8月公司上市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3,501.40万元，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20,980.14万元，取得超募资金22,521.26万元。公司董事会第三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议案计划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5,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公司董事会第三届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用剩余超募资金7,521.26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截止2010年12月31日止，利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7,521.26万元，超募资金孳生的利息净收入补充流动资金58.20万元，合计补充流动资金17,579.46万元；利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5,000.00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连锁药店拓展项目变更为物流三期建设项目，进而原连锁药店拓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北京通州光机电一体化产业基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根据公司2011年4月14日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关于变更连锁药店扩展募投项目为医药物流建设项目》的决议，决定将原投资连锁药店扩展项目的6,030.29万元，变更为投资医药物流三期建设项目。2011年5月5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通过了《关于变更连锁药店扩展募投项目为物流建设项目的议案》。截止2013年12月31日，医药物流三期建设项目已投入资金6,146.2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3,184.61万元，自有资金投入</p>									

	金额为 115.94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物流二期工程项目投资 10,618.71 万元。该项目建设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其中 2008 年 12 月 5 日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实际资金支出金额为 7,352.06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其进行了置换，置换金额为 7,352.06 万元。上述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 2010 第 80833 号的审计报告。2010 年 9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第三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进行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61.36 万元，实际为应付二期工程的质保金尾款。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61.36 万元，将用于医药物流二期建设项目结余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

附表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药物流三期建设项目	连锁药店扩张项目	6,030.29		6,030.29	100.00	2013-06-01	207.00	是	否
合计	—	6,030.29		6,030.29	100.00	—	207.0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由于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完成对北京地区药店连锁网络的布局,达到原募投项目的目标和效益,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拟将连锁药店扩展募投项目变更为现阶段更需要投资的医药物流建设项目。根据公司 2011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关于变更连锁药店扩展募投项目为医药物流建设项目》的决议,决定将原投资连锁药店扩展项目的 6,030.29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为投资医药物流三期建设项目,2011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通过了《关于变更连锁药店扩展募投项目为物流建设项目的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